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指定证券投资基金主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4年11月27日起，本公司指定下列流动性服务商为相关证券投资基金的主流动性服务商：

1、国泰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33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国泰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82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7日